

湛江市促进中小企业（民营经济）发展 工作简报

（总第 13 期）

湛江市促进中小企业（民营经济）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5 日

要目

- ▲金融活水精准灌溉产业集群企业
- ▲麻章区多措并举推进中小企业发展

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

金融活水精准灌溉产业集群企业

2020年12月29日，由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主办，湛江市工信局、中国银行湛江分行承办的“中银中小企业融资融智南粤行——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融资专场”湛江站活动成功举行。活动聚焦湛江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，以现代农业和食品产业为主，为湛江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企业提供政策宣讲、业务撮合及金融服务。市政府李心声副秘书长出席活动并致辞。

2020年9月2日，省工信厅、省中行联合推出《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专属融资服务方案》，方案包含“强链贷”“延链贷”“补链贷”“智能贷”“园区贷”“创客贷”等六大产品，以及利率优惠、费用减免、绿色通道、专项贷款规模等配套服务，计划在未来5年内为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企业新增5000亿元贷款支持。本次活动中，以农业产业集群为主的我市60余家企业代表现场聆听中行专家对《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专属融资服务方案》的宣讲，在融资对接过程中，达成合作意向逾2亿元人民币。专属融资服务方案的推出，为企业的经营发展带来了实实在在的支持。

李心声副秘书长在致辞中指出，湛江要科学系统谋划“十四五”工作，全力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、加快打造现代化沿

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，要聚焦做大产业体量，培育壮大我市产业集群，充分发挥广东沿海“两种资源、两个市场”优势，切实推动我市小微企业以及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金融工作局、中国人民银行湛江市中心支行、湛江银保监分局等单位领导参加了活动。

（中国银行湛江分行供稿）

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※

麻章区多措并举推进中小企业发展

2020年以来，麻章区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，努力克服疫情影响经济下行压力，深入做好中小企业复工复产相关工作，中小企业继续保持稳步发展的态势。2020年1-11月全区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47亿元，同比增长4.4%；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32.6亿元，同比增长2%。规上民营工业企业总产值129.5亿元，同比增长5.5%，规上民营企业工业增加值24.9亿元，同比增长5%。工业投资完成5.07亿元，同比增长23.2%。

（一）深入企业，做好“暖企服务”工作。为有效应对经济下行压力，及时了解企业经营和发展情况，帮助企业走出困境，区四套班子成员挂点服务重点工业企业，开展暖企服务行动。一是制定《区领导挂点服务重点工业企业支持复工复产的通知》，细化区四套班子领导同志挂点服务企业工作，同时安排挂点服务单位，强化各领导及职能部门暖企服务责任。区各挂点领导共带队深入服务重点企业，协调处理企业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。实行暖企稳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，收集整理企业普遍关心和反应的问题，及时转交责任单位处理。二是推动项目建设，深入一线推动项目建设，及时帮助企业解决项目建设问题，尤其是在广东义和集团粤西木业制造城项目、南方海谷科技产业园、诺科新厂房等重点项目，多次亲临现场办公，帮助解决企业、项目的实际问题，确保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加强指导，推动小微企业上规模。成立小升规工作专班，强化小升规工作。实地走访企业进行摸底排查，将年用电 50 万度以上，生产规模较大的海洲水产、美大食品设备、湛都食品、辉腾混凝土等多家小企业列入小升规重点培育对象。目前海洲水产、辉腾沥青混凝土和湛都食品、美大食品设备主营业务额已达到 2000 万。

（三）加强银企精准对接，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问题。建立政府、企业、金融部门协调联动机制，帮助企业解决融资困难。2020 年 3 月份组织召开的助力企业复工复产政银企对接会，共有 43 家企业参加政银企对接会，达成贷款意向金额 14.95 亿元。4 月份在麻章分会场组织 20 家企业参加 2020 年湛江市春季政银企对接会，签约金额为 1.83 亿元。

（四）强化监管，做好安全生产工作。继续保持“打非治违”的高压姿势，深化行业领域专项整治，彻查安全隐患，堵塞管理漏洞，着力源头治理，有效地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的发生，为稳增长、促改革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提供了有力安全保障。建立完善安全生产相关制度，举行“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”活动，建起安全生产事故隐患登记台账，及时向企业转发安全生产、消防等相关文件，指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。2020 年全区无发生恶性生产事故，无发生重大安全事故。

（麻章区科工贸和信息化局供稿）

抄送：郑人豪书记、曾进泽市长、曹兴常务副市长、黄明忠副市长、陈才君秘书长、李心声副秘书长；
省工业和信息化厅，市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市政协办公室、市纪委办公室，市促进中小企业（民营经济）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，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及工信主管部门，市委宣传部、市委政研室、市政府研究室、市委办新闻信息科、市府办综合七科；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班子成员

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中小企业（民营经济）发展科编印 2020年1月6日印发
